

略住建发〔2025〕30号

签发人：李德军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印发《住建系统 2025 年普法依法治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经研究，现将《住建系统 2025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18 日

住建系统 2025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及“八五”普法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以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为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大力推进普法创新，全面推动“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略阳新篇章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目标任务

（一）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

1. 实施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行动。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意见》，制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牵头单位：党建办；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2. 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大众化传播。充分运用各类阵地平台，采取各种形式，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

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网络，不断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贴近。（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二）突出重点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3. 抓好宪法和民法典的学习宣传。完善宪法宣传教育工作格局，深化宪法宣誓制度落实，组织开展好年度“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进一步推动民法典学习宣传，组织开展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和“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创作民法典宣传公益广告、短视频等高质量普法产品，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提高全社会遇事找法、办事依法的意识和能力。（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4. 开展与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战略密切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战略和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学习宣传与人民民主、共同富裕、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等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5. 深入学习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适应“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结合我县开展的高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

普法，大力宣传有关平等保护、公平竞争、安全生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法律法规。以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保护、打击侵权假冒工作、科技成果转化、秦岭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为学习宣传的重点，加强涉外法治宣传，推动、助力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建管股、城市执法大队、市政园林中心、村建站、创建办、房产交易中心等）

6. 大力宣传与国家安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深入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爱国主义教育法、国防法、反恐怖主义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生物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保密法、测绘法、档案法等，推动全社会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7. 持续抓好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开展传染病防治、疫情防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方面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强化金融服务、退役军人权益保护、民族宗教、毒品预防、食品药品、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电信诈骗预防、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扫黑除恶、妇女儿童权益保护、老年人权益保障、个人信息保护以及宣传教育、医疗卫生、劳动就业、社会救助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依法保障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宁，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8. 常态化推进与全面从严治党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利用各类普法阵地和媒体，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加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宣传，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宣传，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牵头单位：党建纪检办；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三）推进“八五”普法重点任务落实

9. 持续推进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进一步加强以领导干部、国家公职人员为重点的法治教育，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牵头单位：党建纪检办；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10. 实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创建项目。积极参与全县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创建活动，进一步扩大行业普法工作的影响力，推动法治文化与行业文化融合发展。（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四）不断夯实普法依法治理基层基础工作

11. 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行动。积极参与守法普法示范县创建活动。注重把推动依法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作为示范创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扩大人民群众参与度，使示范创建过程成为全面提升全民守法普法整体工作水平的过程。

（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五）狠抓工作落实和制度保障

12. 夯实普法领导责任。进一步加强局系统普法依法治

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普法工作纳入法治建设总体部署，纳入综合绩效考核、平安建设、文明创建等考核评价内容，定期听取汇报，研究解决问题。（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13. 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进普法责任制落实行动，抓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单位年度履职报告评议办法》《陕西省法治社会建设指标体系（试行）》贯彻落实，积极参加全县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和普法创新精品案例征集评选活动。（责任单位：各执法股室、单位）

14. 创新普法宣传工作方式方法。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等大众传媒宣传住建系统普法工作，健全以案普法长效机制，努力推动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全面发展。（牵头单位：综合股；责任单位：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二、工作机构

为全面抓好住建系统 2025 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成立 2025 年住建行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李德军

副组长：刘 林 章伟国 何建军

成 员：王 乐 李 欢 张立群 赵宏义 范 涛
马卫东 苟兴波 吴 岩 罗 衍 董绍华
郑司静 叶志勇 王治华 欧汉杰 秦 芸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局综合股），刘林兼任办公室主任，张立群、董绍华、孙民抓好普法依法治理日常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部署，进一步强化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加强组织领导，层层传导压力，全面落实政治责任、领导责任和工作责任，积极主动作为，通力协作，齐抓共管，形成全系统良好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氛围。

（二）强化责任，抓好工作责任落实。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对照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年度目标任务要求，深入研究，夯实工作责任，结合各项工作时间节点及工作要求，认真抓好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责任落实。

（三）严格考核，强化工作成效运用。为使年度住建行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成效能够充分体现，经局党组研究决定将普法依法治理纳入全系统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同检查、同考核，请机关各职能股室、局属各单位切实对照年度目标任务认真抓好组织实施，确保年底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顺利通过目标责任考核。

抄 送：县委普法办，县司法局。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日印发
